

证券代码：600775

证券简称：南京熊猫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03

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限公司、南京熊猫机电制造有限公司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本次分别为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人民币 6,000 万元、1,5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，公司实际为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提供的担保余额分别是人民币 5,666.61 万元、210 万元，均在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内。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均以其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。
-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：截止公告日，公司实际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人民币 30,971.15 万元，均是为子公司提供担保。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逾期担保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电子制造”）、南京熊猫机电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机电制造”）分别为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、全资子公司，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分别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,000 万元、1,500 万元。

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批准为电子制造人民币 20,000 万元、机电制造人民币 1,5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，有效期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。

公司同意为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上述融资提供担保，有效期分别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、2018 年 11 月 28 日。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分别以其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。截止公告之日，公司为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实际担保金额分别为人民币

5,666.61 万元、210 万元，在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之内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2,000 万美元

住所：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 1 号

法定代表人：胡回春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台港澳与境内合资）

经营范围：开发、生产数字视音频产品、信息家电、通信系统及终端、IT 产品和电子元器件、工模夹具；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配套服务；对外承接相关产品的设计、加工、组装、测试业务；表面贴装设备的安装、调试及维修业务；设备租赁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财务状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	2016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	2017 年 9 月 30 日 (未经审计)
总资产	63,266.55	65,175.56
总负债	29,447.45	28,972.17
贷款总额	0	0
流动负债	28,523.50	28,146.73
净资产	33,819.10	36,203.40
	2016 年度 (经审计)	2017 年 1-9 月 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70,280.94	59,184.91
净利润	3,507.26	2,384.30

电子制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公司占股 75%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佳恒兴业有限公司占股 25%。

(二) 南京熊猫机电制造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3,500 万元人民币

住所：南京市栖霞区经天路 7 号

法定代表人：何述林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经营范围：金属结构件、冲压件的加工、销售；金属制品的表面喷涂；普通货物道路运输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财务状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	2016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	2017年9月30日 (未经审计)
总资产	8,770.59	9,238.77
总负债	3,843.70	4,367.04
贷款总额	0	0
流动负债	3,656.02	4,201.02
净资产	4,926.89	4,870.73
	2016年度 (经审计)	2017年1-9月 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15,486.38	11,272.76
净利润	53.85	-56.16

机电制造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本公司占股 100%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分别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,000 万元、1,500 万元，期限分别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、2018 年 11 月 28 日。公司同意为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上述融资提供担保，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以其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。

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授权总经理处理为子公司（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）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8,5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事宜，有效期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（详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相关公告）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是公司重要子公司，所从事的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公司因其业务发展提供融资担保符合公司的利益，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提供的反担保足以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。

独立董事认为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所从事的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，近年来生产经营正常，业务发展稳健，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；为其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拓展业务和承接项目，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利益。本次担保数额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内，担保程序符合有关规定；且电子制造、机电制造已出具反担保书，以其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，担保风险较小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公告日，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，总额为人民币 30,971.15 万元，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9.33%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并无逾期担保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8 日

报备文件

- (一) 最高额保证合同
- (二) 反担保书
- (三)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
- (四) 董事会决议
- (五) 财务报表